

# 臺南市立六甲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申請暨成績計算表

班級：三年\_\_\_\_\_班 姓名：\_\_\_\_\_ 提供獎狀影本共 \_\_\_\_\_ 張

## ★申請項目：語文獎

1. 評定標準：符合該獎項領域學科總成績(三年平均)佔30%，其他特殊表現成績佔70%。
2. 請提供符合該獎項的佐證資料影本，並依比賽項次先後順序排列，裝訂於此表後。
3. 特殊表現成績(含個人及團體賽)加計總分最高為100分。
4. 獎狀採計至第6名止，團體獎項一律折半給分。校內比賽個人及團體得獎均依市級比賽折半給分。
5. 由政府主辦、政府委託學校或民間團體承辦、政府與民間團體合辦者，獎狀需具備辦理文號與政府機關關防。
6. 由民間團體辦理者，獎狀需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，個人及團體合計積分最高以10分為限。
7. 送件日期：5/8(五)前將此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繳交給註冊組長。

項次	比賽類別	比賽名次						得分計算
		國際比賽 第1名 個人18分/團體9分	國際比賽 第2名 個人15分/團體7.5	國際比賽 第3名 個人12分/團體6分	國際比賽 第4名 個人9分/團體4.5分	國際比賽 第5名 個人6分/團體3分	國際比賽 第6名 個人3分/團體1.5	
一	國際型比賽							單項得分小計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18x( )=( )	15x( )=( )	12x( )=( )	9x( )=( )	6x( )=( )	3x( )=( )	
	團體獎項 獎狀(張數)	9x( )=( )	7.5x( )=( )	6x( )=( )	4.5x( )=( )	3x( )=( )	1.5x( )=( )	
二	全國比賽							單項得分小計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12x( )=( )	10x( )=( )	8x( )=( )	6x( )=( )	4x( )=( )	2x( )=( )	
	團體獎項 獎狀(張數)	6x( )=( )	5x( )=( )	4x( )=( )	3x( )=( )	2x( )=( )	1x( )=( )	
三	市級比賽							單項得分小計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6x( )=( )	5x( )=( )	4x( )=( )	3x( )=( )	2x( )=( )	1x( )=( )	
	團體賽/區賽 獎狀(張數)	3x( )=( )	2.5x( )=( )	2x( )=( )	1.5x( )=( )	1x( )=( )	0.5x( )=( )	
四	校內比賽							單項得分小計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3x( )=( )	2.5x( )=( )	2x( )=( )	1.5x( )=( )	1x( )=( )	0.5x( )=( )	
	團體獎項 獎狀(張數)	1.5x( )=( )	1.25x( )=( )	1x( )=( )	0.75x( )=( )	0.5x( )=( )	0.25x( )=( )	
五	民間團體比賽							單項得分小計 (上限10分)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3x( )=( )	2.5x( )=( )	2x( )=( )	1.5x( )=( )	1x( )=( )	0.5x( )=( )	
	團體獎項 獎狀(張數)	1.5x( )=( )	1.25x( )=( )	1x( )=( )	0.75x( )=( )	0.5x( )=( )	0.25x( )=( )	
六	語言認證	專業級/優級 得6分	高級 得5分	中高級 得4分	中級 得3分	初級 得2分	基礎級 得1分	單項得分小計
	同項目者擇優 一次劃記	10x( )=( )	7x( )=( )	7x( )=( )	5x( )=( )	3x( )=( )	1x( )=( )	

★特殊表現各項成績合計：( )x70%=\_\_\_\_\_ (由申請者填寫)

## ★審查委員會審核後成績：(下表由審查委員填寫)

成績計算		總分
領域成績( )分x30%=( )	特殊表現( )分x70%=( )	

得獎名次對照表					
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	第六名
特優	優	甲			
冠軍	亞軍	季軍	殿軍	第五名	第六名
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	
金牌	銀牌	銅牌	佳作		

# 臺南市立六甲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畢業生市長獎申請暨成績計算表

班級：三年\_\_\_\_\_班 姓名：\_\_\_\_\_ 提供獎狀影本共\_\_\_\_\_張

★申請項目：科技獎 體育獎 藝術獎（一張表限填一項，申請不同獎項，請分開填寫。）

1. 評定標準：符合該獎項領域學科總成績(三年平均)佔30%，其他特殊表現成績佔70%。
2. 請提供符合該獎項的佐證資料影本，並依比賽項次先後順序排列，裝訂於此表後。
3. 特殊表現成績(含個人及團體賽)加計總分最高為100分。
4. 獎狀採計至第6名止，團體獎項一律折半給分。校內比賽個人及團體得獎均依市級比賽折半給分。
5. 由政府主辦、政府委託學校或民間團體承辦、政府與民間團體合辦者，獎狀需具備辦理文號與政府機關關防。
6. 由民間團體辦理者，獎狀需具備政府機關核定文號，個人累計積分最高以10分為限。
7. 送件日期：5/8(五)前將此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繳交給註冊組長。

項次	比賽類別	比賽名次						得分計算
一	國際型比賽	國際比賽 第1名 個人18分/團體9分	國際比賽 第2名 個人15分/團體7.5	國際比賽 第3名 個人12分/團體6分	國際比賽 第4名 個人9分/團體4.5分	國際比賽 第5名 個人6分/團體3分	國際比賽 第6名 個人3分/團體1.5	單項得分小計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18x( )=( )	15x( )=( )	12x( )=( )	9x( )=( )	6x( )=( )	3x( )=( )	
	團體獎項 獎狀(張數)	9x( )=( )	7.5x( )=( )	6x( )=( )	4.5x( )=( )	3x( )=( )	1.5x( )=( )	
二	全國比賽	全國比賽 第1名 個人12分/團體6分	全國比賽 第2名 個人10分/團體5分	全國比賽 第3名 個人8分/團體4分	全國比賽 第4名 個人6分/團體3分	全國比賽 第5名 個人4分/團體2分	全國比賽 第6名 個人2分/團體1分	單項得分小計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12x( )=( )	10x( )=( )	8x( )=( )	6x( )=( )	4x( )=( )	2x( )=( )	
	團體獎項 獎狀(張數)	6x( )=( )	5x( )=( )	4x( )=( )	3x( )=( )	2x( )=( )	1x( )=( )	
三	市級比賽	市級比賽 第1名 個人6分/團體3分	市級比賽 第2名 個人5分/團體2.5分	市級比賽 第3名 個人4分/團體2分	市級比賽 第4名 個人3分/團體1.5分	市級比賽 第5名 個人2分/團體1分	市級比賽 第6名 個人1分/團體0.5	單項得分小計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6x( )=( )	5x( )=( )	4x( )=( )	3x( )=( )	2x( )=( )	1x( )=( )	
	團體獎項 獎狀(張數)	3x( )=( )	2.5x( )=( )	2x( )=( )	1.5x( )=( )	1x( )=( )	0.5x( )=( )	
四	校內比賽	校內比賽 第1名 個人3分/團體1.5分	校內比賽 第2名 個人2.5分/團體1.25	校內比賽 第3名 個人2分/團體1分	校內比賽 第4名 個人1.5分/團體0.75	校內比賽 第5名 個人1分/團體0.5	校內比賽 第6名 個人0.5分/團體0.25	單項得分小計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3x( )=( )	2.5x( )=( )	2x( )=( )	1.5x( )=( )	1x( )=( )	0.5x( )=( )	
	團體獎項 獎狀(張數)	1.5x( )=( )	1.25x( )=( )	1x( )=( )	0.75x( )=( )	0.5x( )=( )	0.25x( )=( )	
五	民間團體比賽	第1名 個人3分/團體1.5分	第2名 個人2.5分/團體1.25	第3名 個人2分/團體1分	第4名 個人1.5分/團體0.75	第5名 個人1分/團體0.5	第6名 個人0.5分/團體0.25	單項得分小計 (上限10分)
	個人獎項 獎狀(張數)	3x( )=( )	2.5x( )=( )	2x( )=( )	1.5x( )=( )	1x( )=( )	0.5x( )=( )	
	團體獎項 獎狀(張數)	1.5x( )=( )	1.25x( )=( )	1x( )=( )	0.75x( )=( )	0.5x( )=( )	0.25x( )=( )	

★特殊表現各項成績合計：( )×70%=\_\_\_\_\_ (由申請者填寫)

★審查委員會審核後成績：(下表由審查委員填寫)

成績計算		總分
領域成績( )分×30%=( )	特殊表現( )分×70%=( )	

得獎名次對照表					
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	第五名	第六名
特優	優	甲			
冠軍	亞軍	季軍	殿軍	第五名	第六名
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佳作		
金牌	銀牌	銅牌	佳作		

臺南市立六甲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畢業生市長**嘉行獎**申請暨成績計算表

班級：三年\_\_\_\_\_班 姓名：\_\_\_\_\_

1. 評定標準：在綜合活動領域及日常生活中有敬師孝親、助人義行等方面有傑出表現者。
2. 請申請者及推薦者條列具體表現事實。
3. 請檢附可證明之影本資料(如模範生、孝行獎、熱心助人、路不拾遺等事蹟或獎懲記錄)裝訂於後。
4. 送件日期：5/8(五)前將此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繳交給註冊組長。

**★請條列具體表現事蹟(由申請者填寫)**

1.
2.
3.
4.
5.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簽名：

**★請條列具體表現事蹟(由導師填寫)**

1.
2.
3.
4.
5.

導師簽名：

**★審查委員會審核後成績：(下表由審查委員填寫)**

成績計算		總分
綜合領域( )分x30%=( )	特殊表現( )分x70%=( )	

臺南市立六甲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畢業生市長**勵志獎**申請暨成績計算表

班級：三年\_\_\_\_\_班 姓名：\_\_\_\_\_

1. 評定標準：處於逆境且服務奉獻、足堪表率或有特殊才能、出類拔萃，足堪表率者。
2. 請申請者及推薦者條列具體表現事實。
3. 若有可證明之資料(如模範生、孝行獎等優良事蹟或獎懲記錄)，請檢附影本並裝訂於本表後。
4. 送件日期：**5/8(五)前**將此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繳交給註冊組長。

**★請條列具體表現事蹟(由申請者填寫)**

1.
2.
3.
4.
5.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簽名：

**★請條列具體表現事蹟(由導師填寫)**

1.
2.
3.
4.
5.

導師簽名：